

# 文藝批評概說

黎錦明編

青年叢書

青年叢書之一  
文藝批評概說

黎錦明編

上 海  
北新書局印行

一九三四

711

1933 12 付版

1934 1 初版

卷冊實價三角

## 序言

這是我從一九二九年至三一年間在河北大學教文學批評概說的一點成績，近來略加增刪，付印出來，以貢獻於初步的同好。

在我起初的志願，是想把它編成一部材料充實的批評史，但事與願違，只得把它縮小起來。近來因為讀克羅采的書，對於‘藝術表現’一門學科領悟了不少；所以在第一章，我把批評上各種術語，用他的美學觀分別起來，却是我對於本書較為滿意之處。在中間這一段簡略的大綱裏，有時把批評和美學的理論相混，也許是受人疵議的，但事實上，文藝批評的原理不外乎

是美學的立場；近來有許多學者試把它牽到科學理論上去，但結果還是被拉回來了。只要美的觀念是進化的，文藝批評終究不能脫離美學而獨立，否則它永不會有成為一種學說的可能了。

這本子似乎太簡短了，但我倒只恐怕不能‘扼要’。我所據的書不多，如森次巴立的批評全史，英國批評史，格雷與斯各德合編的文學批評的方法與材料，莫爾頓的文學之近代研究，麥克杜瓦耳的寫實主義論，劉毓松編的近世文學批評，以及愛逖遜、安諾德、羅斯金，克羅采等人的論文單行本。還有一部分，是借重了幾種譯本的。

寫成後，還應向兩位朋友致謝。趙蔭棠先生借給我的參考書籍，盛炳然先生替我作德文法文的指導。

一九三一，一〇，一九，黎錦明於北平。

## 文藝批評概說目次

第一章	批評的意義與範圍.....	1
	定義——批評的三步驟——何謂欣賞—— 何謂估價——情緒的鑒別——想象的 本質——思想	
第二章	亞里士多德及其體系.....	23
	詩學之要素——後期希臘——拉丁—— 後期拉丁至文藝復興——十六七世紀之 法國——十六七世紀之英國	
第三章	浪漫主義及鑑賞的批評 .....	49
	愛逖遜之想象快感論（起端一）——萊 辛（起端二）——海段（起端三）——	

華茲華斯及其同時代批評家——聖佩韋	
——卡萊爾、安諾德、羅斯金	
第四章 自然主義及科學的批評.....	68
泰納與格羅斯——左拉——居友及其他	
第五章 印象主義的批評.....	82
法朗士——拉馬度	
第六章 克羅采的審美批評.....	90
科學的美學的基點——論易卜生	
第七章 其他各派批評 .....	110
創造的批評——精神分析學的批評——	
辯證法的批評	

# 第一章 批評的意義與範圍

## 一 定義

要將“文學”，“美”，“理想”，這些名詞下一定義，為什麼時常感覺得困難？我們要解答這問題，首先得明白一種定義所根據的是什麼。文學的定義是根據作家與作品的關係及其性質標準而言的，換句話說，就是對於語言創造的一種較普遍而圓滿的解釋。歷來文學定義的含意之混雜不一致，理由就是所根據的“作品”與“作家”因時代與環境發生變展的緣故。譬之“車”我們將他下一定義為“是有輪，可以運人及物件行走的東西”，或者“是可以由人及馬拉着行走的器

具”；這種解釋都沒有錯的，但似乎總有欠缺，因為車的實質在歷史上變遷的意義被忽略了。如果我們這樣說：“車是有輪，可以由人、動物、蒸汽或電器發動機拉着以運人物行走的東西”，便覺得比較的詳盡了。許多文學定義之不能解釋圓滿。自不外乎這個道理。

“批評”一辭，因為上述關係，我們也很難找出相當的定義來。現在且陳數家說法如下，以資比較：

羅伯斯東 (J.M. Roberston) 在其論文集中說：“批評所涉及的範圍是人類的一切智識，祇是意見的比較和衝突。” (Criticism is a process that goes on over all the field of human knowledge, being simply comparison or clash of opinion. —Roberston: Essays Towards a Critical method, P.1) 這說法要算是很明晰的了，但還不會盡詳密之旨。他並不會說明“比較”一字的意義是什麼，是不是含有判斷的性質？而且，批評一方面是對於作品中的想象與情緒加以欣賞的，這意義他也忽

略了。

開姆士(H. H. Kames)在其批評的原素一書中說：‘批評是一種有法則的科學，由正確的原理所轄着的’。(Criticism is a regular science governed by just principles.—Kames: Elements of Criticism P. 2) 這意見都把“批評”看得太狹隘了；除開那專講求形式法則的批評能代表這意見外，是不能成立的。

聖皮韋(Sainte-Beuve)也有一個概括的意見。他說：“批評是公衆的抄手，每天將公衆的思想和願望加以判斷及表現”。(Criticism is the secretary of the public, devining and expressing every day what the public thinks or desires—Saints-Beuve: History of Criticism.) 這說法過於抽象了；而且批評並不一定是代表公衆發言的。而且他完全忽略了欣賞的意義。

安諾德(Mathew Arnold)有一條見解，比以上諸人精湛得多了，但也不能作概括的定義。他以為“批評是從其本身去瞭解事物的實際性

的”。Criticism is to see the object as in itself it really is. (Arnold: Essays in Criticism Vol. 1. P. 1) 那麼批評的職責只在欣賞，而不在判斷了。

近人文却斯特在其批評原理中舉了一條定義，可算能代表一般的意見了；他說：“批評一字，可以廣泛的暫釋爲對於一切藝術工作與以智慧的欣賞，在其結果與以價值和品格上的正確的估量之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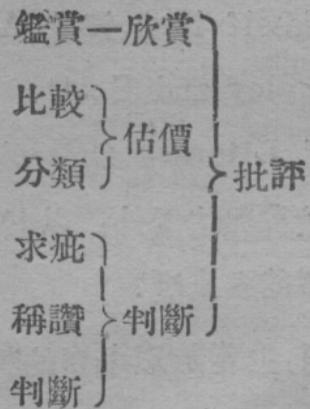
由他的見解，我們知道批評一辭中至少含有“欣賞”(Taste)和“估價”(Estimation)兩個意義了。“文藝批評”的本身性質，自然也是以這兩原素爲主眼的。

## 二 批評的三步驟

如有人問，文學批評的要素是否盡止於欣賞與估價呢？若照格雷及斯各德二氏在其文學批評的方法與材料的系統研究，批評的意義至少含有七種意義的。他把歷來的見解歸納起來，約有：求疵(Fault finding),稱讚(to praise),記載(Register),判斷(Judgement),比較(Compar-

rison), 與分類(Classifying), 鑑賞(Appreciation)。(參看 Cayley and Scott: Methods and materials of Literary Criticism, PP. 1—3.)那麼除開欣賞與估價外，以上七種性質在批評意義上便不能成立嗎？

要回答這問題，也當加以事實的說明。批評的最早的意義原不外求疵與稱讚，但當我們執行批評時，事實過程決不會這樣簡單的。譬之甲乙二人在街上爭鬪，我們若欣賞此事時，腦中首先起着他們“為什麼”爭鬪，“結果怎樣”的印象，然後誰是誰非，——第二步驟——估價便起了。“估價”的意義就是酌量情形，當於“欣賞”，及第三步驟“判斷”二者之間的。上列七種意義，如果拿這標準去看，那麼求疵，稱讚，已進至第三步驟，即等於判斷的意義了；比較與分類不過是第二步驟，其意義等於“估價”；賞鑑即欣賞，只是第一步驟而已。茲列表以明之：



據以上批評上的三步驟，再去探討歷代各種批評，便可以大別爲兩類：（一）判斷的（Judicial），（二）歸納的（Inductive）。判斷的批評者，即完全行使批評時的三步驟或偏重判斷而不盡行第一二步驟之謂。那些尊重法則的古典派批評家，所取的便是這態度，於對方情形不甚考量的。歸納的批評便正在其反面，意義僅在估價，將各種不同性質的作品加以概括或分類的說明的。前者是偏重法則，故以判斷爲首；後者偏重事實材料的取捨，故注重經驗，以估價爲判斷的基準。

### 三 何謂欣賞

什麼叫做欣賞？有什麼基準？前一問題，我們如要解答詳明，不外乎用現代科學的美學見解為主眼了。代表這學說的克羅采 (Benedetto Croce)以為藝術是由直覺(Intuition)產生的，欣賞的人自然也是用直覺去領受。比方一個畫家繪一張基督被難圖，賦有一種莊嚴而悲慘的美，我們要瞭解他，必得具有同樣的心情去欣賞這美。因此藝術家和批評家都是賦有直覺的；藝術和批評第一步驟便都是直覺作用。又，直覺與意識是不同作用的；直覺是知覺、感覺的活動；而意識却是固定的。譬之有一黑奴，藝術家視之為美，而常人則以為醜。這是什麼緣故？因為藝術家能用直覺去發現黑奴的自然與健康的美。而常人則習見白色；白色的美在他們心中便意識化了，所以一見黑人，意識蒙蔽了直覺活動，便只覺得其醜。

關於第二問題，且引莫爾頓 (Moulton) 在其文學之近代研究一書中所示。他將欣賞規別為兩類：(一)靜止的欣賞 (Static Taste)。(二)變動的欣賞 (Evolutionary Taste)。他說凡傳

統的文學批評，都是賦有前一種單純作用的，現代的批評却並立於兩單位上。因此，兩種欣賞實是二而一、一而二的雙關體；可以由批評者任意選擇的。前者對於文學的本身，只取其所以動人的基本原則，所本的只是過去的美學；而後者却一面回溯着過去，一面期望着未來的。（Moulton: *The Modern Study of Literature*, Chap. X11, PP. 257, 258.）從這一點上，我們再伸張其說，根據之爲欣賞的兩標準。

如有人問，現代的批評已有科學的、道德的、審美的、印象的四大派別了，各原則都能作爲欣賞的標準嗎？茲具答如下：

(一)“科學的見解”有時可以助長欣賞者去瞭解藝術的真實性（*Reality*）的。但當我們發覺一種藝術與實際不符或結構上的邏輯的錯誤時，這只是單純的知識問題，是屬於批評的第二步驟估價範圍的。欣賞既是直覺，那麼只是把心靈去享受藝術中的動人處。如我們讀西遊記，有時覺得動人，但我們對於此書的估價却另是一問題。森次巴立（Saints Bury）說要科學的批評

成為批評，除非將“科學的”一詞免去。那麼欣賞的基準並不在乎科學不科學的了。

(二)“道德的見解”能不能作為欣賞的基準呢？我們看見一張裸體畫，腦中覺得這是不道德的，便斥為非藝術；這自然不是欣賞態度。道德只是一種觀念，影響於心靈，便成為意識作用。一方面。道德意識可將居友 (Guyau) 等社會的美學者所謂社會的感覺（或社會的同情 social sympathy）解釋之。但我們要認定將社會的感覺去欣賞藝術，必須附有審美的感覺。因為社會的感覺不是直覺，自屬不能深入藝術的本體。因此道德的也不能作為欣賞的基準。

(三)“審美的見解”能作為欣賞的基準嗎？這問題所難于解答之處，却因為美的本身也沒有一致的基準。格雷和施各德把歷代文人對於美的見解概括為純美(Beauty)，醜(Ugly)，莊嚴(Sublime)，悲情的(Pathetic)，喜劇的(Comic)，天才的(Genius)，旋律的(Rhythm)，八種。(Methods and Materials of Literary Criticism PP. 135—139.)。雖然這都是十九

世紀以前的見解，仍然不失爲基本的原則。迄至現代，代表美學的已有兩傾向——正統派，社會感覺派。前者的見解所本的是生物學、倫理學，後者是社會學、心理學。因此，我們可以定出兩種基準出來：(A)以美接近自然爲欣賞條件，(B)以美切合社會感覺爲欣賞條件。

(四)“印象的見解” 十九世紀末期，印象派的批評主張欣賞的意義只是在作品中神遊，與快感說賦同等的意義。此派中人否定一切方法的、科學的、審美的（生物的、倫理的、社會的）見解應用於藝術批評。他們視批評的任務爲自我的關係；所批評的對象若不合乎“我”的印象，不能使我發生快感，便認爲無存在之可能。那麼快感說對於藝術欣賞的標準，只是以自我的知慧和情感的程度而定。

在以上四項的推論，我們至少認爲審美的與快感的是欣賞的兩基準。亦即莫爾頓氏所謂靜止的欣賞，與變動的欣賞之意。

#### 四 何謂估價

什麼叫作“估價”呢？估價即估量“價值”